

公益类基础设施项目

蓬溪县常乐镇 2022 年中央财政  
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实  
施  
方  
案

项目业主：蓬溪县常乐镇人民政府

编制单位：四川禾田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2021 年 9 月



# 工程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51023003

有效期至: 至2022年05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企业名称: 四川禾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资质等级: 水利行业丙级; 农林行业(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

发证机关:



2019年02月18日

No.AZ 0172417

蓬溪县常乐镇 2022 年中央财政  
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公益类项目)

实施方案

审 定：罗世超

审 查：杨满业

项目负责人：蒋涛

参与编制人员：

蒋涛（咨询工程师）

兰磊（工程师）

邱光花（工程师）

四川禾田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9 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项目概要 .....          | 1         |
| 1.1 项目背景 .....          | 1         |
| 1.2 项目概要 .....          | 2         |
| 1.2.1 项目名称 .....        | 2         |
| 1.2.2 申报单位 .....        | 2         |
| 1.2.3 建设性质 .....        | 2         |
| 1.2.4 建设方式 .....        | 3         |
| 1.2.5 项目实施地点 .....      | 3         |
| 1.2.6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 | 4         |
| 1.2.7 项目建设期限 .....      | 4         |
| 1.2.8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   | 4         |
| 1.2.9 项目效益 .....        | 4         |
| 1.2.10 村民自建方案 .....     | 6         |
| 1.3 编制依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4 项目指导思想及原则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4.1 指导思想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4.2 基本原则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5 建设目标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二章 项目建设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1 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                  |
|---------------------------------|------------------|
| 2.1.1 道路条件较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1.2 水利设施老化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1.3 是助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新动能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1.4 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新引擎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b>2.2 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2.2.1 组织保障有力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2.2 群众发展意愿强烈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2.3 劳动力有保障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2.4 以工代赈成效突出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b>2.3 发挥以工代赈政策作用情况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2.3.1 充分发挥以工代赈工程赈济功能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3.2 缓解地方就业压力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3.3 完善基础配套设施，促进乡村振兴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3.4 充分发挥以工代赈资金作用，撬动社会投资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2.3.5 激发群众内生动力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b>2.4 建设内容符合以工代赈资金投向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第三章 项目区概况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3.1 选址原则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3.2 项目所在乡镇概况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3.3 项目区基础设施建设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3.4 项目筑路材料、水、电等建设条件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           |
|-------------------------|-----------|
| 3.5 项目区发展现状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3.6 工程地质评价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3.7 项目所在村基本情况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3.8 项目区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四章 工程规划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1 规划设计依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1.1 法律法规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1.2 相关规划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1.3 技术标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1.4 相关基础资料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2 规划目标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3 建设标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3.1 农田水利工程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4.3.2 道路工程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五章 建设方案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5.1 设计依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5.2 道路工程建设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5.5 整治山坪塘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六章 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1 编制说明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1.1 编制依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           |
|------------------------------------|-----------|
| 6.2 预算编制的相关要求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2.1 预算采用的取费标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2.2 预算采用的人工预算单价、施工用风、水、电价格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2.3 独立费用各项费用的计算方法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2.4 投资概算表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6.3 资金筹措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七章 建设安排及实施意见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7.1 工程建设进度安排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7.2 实施意见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八章 环境保护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1 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1.1 水土流失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1.2 地面水质影响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1.3 大气环境影响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2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2.1 工程建设设计阶段环保对策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2.2 减缓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8.2.3 注意事项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九章 务工组织和劳务报酬发放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1 务工组织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1.1 工作目标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                  |
|-------------------------------|------------------|
| 9.1.2 工作任务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1.3 组织领导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1.4 监督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1.5 就业技能培训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1.6 公益性岗位设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b>9.2 劳务报酬发放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9.2.1 发放依据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2.2 劳务报酬论证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2.3 劳务报酬发放组织计划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b>9.3 带动群众务工增收预期成效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9.4 劳务报酬发放监督管理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9.4.1 监督单位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9.4.2 监督与申诉方式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b>第十章 效益分析及模式创新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1 基础设施改善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2 公益岗位设置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3 就业带动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4 推动乡村振兴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6 生态提升效益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b>10.7 模式创新 .....</b>        |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

|                        |           |
|------------------------|-----------|
| 第十一章 项目组织管理与运行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1 加强组织领导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2 组织实施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3 计划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4 资金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5 工程质量监督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6 材料采购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7 施工安全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8 严格公开公示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9 严格落实“三权”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10 劳务报酬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11 竣工验收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12 项目档案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11.13 项目建成后的运行管理 ..... | 错误！未定义书签。 |

# 第一章 项目概要

## 1.1 项目背景

根据国家关于国家发改委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综合司《关于在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试点工作中大力推广以工代赈方式的通知》（发改办振兴〔2020〕32号）、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以工代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川发改赈〔2021〕93号）文件精神，规范和加强以工代赈投资计划管理，确保以工代赈“项目精准”，提高以工代赈资金使用准度和效益，有效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和发展环境，切实增强以工代赈资金对当地已脱贫户、易地搬迁户及低收入群众增收的带动。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加快实施乡村振兴的工作部署，按照以工代赈项目建设的指导思想，以最佳资源配置方式，整合项目资源、完善基础设施建设。实施以工代赈项目，更好的发挥建设项目的示范带动作用，有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随着国家以工代赈政策不断完善和深入，特别是单个项目一次性资金投入力度的不断加大，探索新时期统筹城乡发展的新思路和新路子，推进易地搬迁后续产业发展，加快已

脱贫地区致富步伐，实现共同富裕而采取的重要举措，也是实现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发展现代农业的重要平台和载体。结合项目镇村发展规划，以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以提高农民素质为根本，推进新村建设不断创新，进一步优化农村环境。在这种情况下，根据以工代赈资金投向的规定和要求，实施蓬溪县常乐镇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为促进项目区进一步转变经济发展方式、加快发展步伐、提升发展质量，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为切实推进常乐镇以工代赈项目建设工作，根据相关文件要求，结合实际编制了《蓬溪县常乐镇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实施方案》。

## **1.2 项目概要**

### **1.2.1 项目名称**

蓬溪县常乐镇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 **1.2.2 申报单位**

蓬溪县常乐镇人民政府

### **1.2.3 建设性质**

新建和整修

## 1.2.4 建设方式

村民自建

## 1.2.5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规划区域为蓬溪县常乐镇拱市村，位于常回路省道上，距蓬溪县城区约 22 公里，距遂宁市城区约 30 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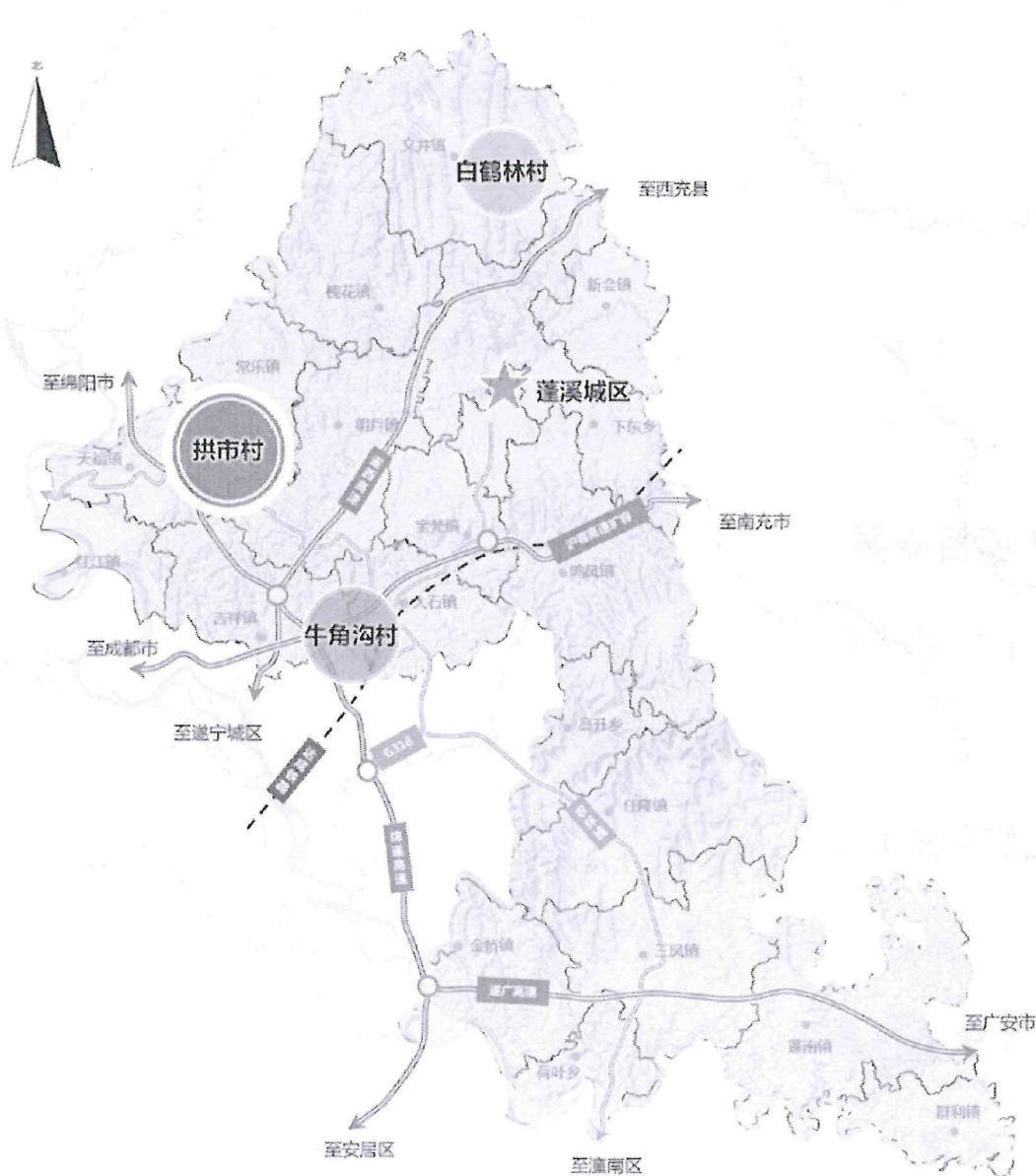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区位示意图

## **1.2.6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 **1. 机耕道**

常乐镇拱市村新建 2.5m 宽乡村道路 2277m，新建 3.0m 宽乡村道路 1184m，新建 3.5m 宽乡村道路 2020m。

### **2. 农田水利建设**

在常乐镇拱市村整修山坪塘 9 口,山坪塘清淤 8 口。

## **1.2.7 项目建设期限**

项目规划建设期为 8 个月（项目下达一个月即可动工）。

## **1.2.8 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440万元。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投资400万元（全部用于工程直接费用），县级财政资金40万元。预计发放劳务报酬约91.32万。

## **1.2.9 项目效益**

一是基础设施改善。通过以工代赈项目，新建乡村道路5.4公里。道路基础设施的完善，有利于农村走向现代化的建设，刺激发展非农业项目。减少前往大城市打工的人口流失，激发农民创业致富的想法，增加农民近距离的就业机会，更有利于农村家庭的正常和谐发展，减少孤寡老人和无助留守儿童的存在。同时还可以节约群众生产时间和运输成本，有效的增加农民的收入，最大化的保证城乡物资流通，提高其

生活水平质量。通过项目建设，预计项目区村民可获得劳动报酬91.32万元，实现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转移就业50余名。

**二是新增公益岗位。**项目建成后，可增设公益岗位2个，其中道路管护员2名，每人年均薪资福利为6000元以上，招聘对象拟从拱市村脱贫不稳定户、边缘易致贫户、其他农村低收入群体、以及易地扶贫搬迁户中挑选有劳动力、有责任心的低收入村民。

**三是带动就业。**项目建设期间将创造短期就业岗位300人次。项目建成后创造公益岗位2个，并通过技能培训解决就业问题，建成后年均培训村民约120人，实现本地长期就业约50人，本地灵活就业约40人，劳务输出约30人。

**四是推动乡村振兴。**项目的建设是贯彻落实国家乡村振兴战略和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战略的有效举措。项目的实施能够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能，是项目区基础设施得到进一步改善，生产生活条件进一步提高，助推农民就业增收，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

**五是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拱市村虽然已高质量稳定脱贫，但因受疫情影响，农村劳动力外出务工难问题开始凸显。通过以工代赈项目实施，能带动受疫情影响未能外出务工的农村劳动力就地参与劳动、实现增收就业。同时，通过实施以工代赈项目，可以提升老百姓生产生活的交通条件，使村民

出行和农业产品的运输条件得到有力改善，有利于农业生产，促进农村社会的稳定，带动地方经济发展和吸引农业投资，对项目区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有极大推进作用。

### **1.2.10 村民自建方案**

常乐镇向县级以工代赈部门提出申请，县级以工代赈部门会同常乐镇实地调研，召开村民大会，通报项目情况，对项目区相关数据进行调研统计。摸底排查务工人员数量、劳动力情况、务工技能等情况；了解拱市村“两委”组织能力、群众务工意愿、施工合作社或施工队工程建设能力等情况；通过评估，**本项目采取村民自建方式实施**，参照《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行农村小型公共基础设施村民自建的意见》、《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报送 2022 中央财政以工代赈任务资金需求并开展前置性审查的通知》、《关于规范采取村民自建方式实施以工代赈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由常乐镇拱市村村委会召开村民代表大会，县级以工代赈项目负责人、常乐镇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现场指导，选举产生项目理事会作为项目实施单位，组织实施项目工程建设工作。

#### **1、建立完善管理机制**

项目理事会下设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会计、出纳）、材料采购组、物资保管组、档案收集组等项

目工程。各工作组在项目理事会的统一领导下，履行各自职能职责，保障项目有序推进。

施工管理组经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决定，可聘请有资质的人员或以竞争方式确定有资质的单位对项目工程施工进行管理。质量监督组经村民代表大会研究决定，可委托专业人员、监理单位进行质量监督管理。

(1) 采用项目法人制，由项目理事会担任项目法人。

(2) 严把工程安全、质量、进度和成本关。

(3) 执行项目公示制，在行政村和乡镇政府的公开公示栏里及时公示项目建设进度情况以及资金使用等情况，让项目区群众和项目参与方对项目情况有充分和及时的知情权。

## 2、组织务工群众

村民自建项目管理机构成立后，常乐镇政府按照务工组织方案会同拱市村村委会做好群众的务工组织工作。村委会细化务工岗位劳务报酬标准，制定务工群众管理制度，建立劳务信息沟通机制，明确施工管理组、质量监督组、财务管理组、材料采购组等管理机构的职责职能和工作制度。

拱市村村委会要按照务工组织方案，通过村民会议、村广播、微信群、村公告等渠道广泛开展宣传动员，宣传以工代赈政策、介绍岗位需求、发布招工公告，对有意愿参与工程建设

的群众进行登记造册。县级以工代赈部门要组织各管理机构、群众代表、聘请或委托的其他机构和人员有针对性的开展以工代赈政策的培训宣传工作。

常乐镇政府按照务工组织方案中明确的岗前培训方案组织务工群众开展技能岗前培训工作。项目理事会应根据工程建设需要，利用施工场地和机械设备，有针对性的组织有关群众进行技术培训。施工管理组负责培训人员和内容的记录，形成培训台账并由群众签字确认。

### **3、项目工程建设**

项目理事会在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村党支部(党委)、村委会的指导下，具体负责组织项目工程建设工作，确保工程质量，与群众签订用工合同或协议，在项目建设中落实以工代赈政策等工作。

施工管理组(或者聘请有资质的人员或单位)负责组织当地群众开展施工建设，制定施工计划，对群众务工进行务工考勤、务工记录、包工计量，利用施工场地和机械设备组织群众施工技能培训，建立务工人员台账，按月向财务管理组申报群众务工报酬等工作。

质量监督组(第三方监理单位)负责项目工程质量监督，完成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监理)日志的填报等工作。

财务管理组负责项目建设过程中劳务报酬、机械租赁、

建筑材料、材料运输等费用的资金报账等工作。做好报账资料收集以及票据核对、收集、整理，逐级上报项目理事会、村委会、镇人民政府、县级以工代赈主管部门审核后，按照当地财务管理制度报销付款。

材料采购组负责对工程材料、机械租赁、聘请技术人员、材料运输等进行询价和采购等工作。采购合同须经项目理事会议定，逐级上报村委会、镇人民政府审核后签订实施。

物资保管组负责统一管理项目建设物资，分类登记发放入库、出库物资，并做好相关资料的存档等工作。

档案收集组负责同步收集管理档案资料,分类装订成册等工作。

#### **4、明确节点任务**

由常乐镇政府牵头，会同相关部门，按时间节点要求完成蓬溪县常乐镇 2022 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以工代赈项目。

建设期限为 8 个月，确保各节点任务完成。

#### **5、资金管理**

项目实行县级（镇）报账制，项目理事会作为报账主体，项目理事会报账时须附相关发票、劳务报酬凭据和相关支撑材料。

县级以工代赈项目负责人、镇分管领导须在报账前，对机械租赁、建筑材料、材料运输、劳务报酬等报账凭据的支撑材

料（如：党支部会议记录、询价比价记录、公示情况、出入库登记等）予以审查，并签字确认。

县级（镇）财务管理部门按财务管理制度对发票、劳务报酬凭据、相关支撑材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将劳务报酬、机械租赁、建筑材料、材料运输等费用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拨付至务工群众及材料、设备、运输服务供应商等。除劳务报酬外，其余费用均应使用正规发票，严禁使用白条或收据入账。项目严禁将资金由县级（镇）财务管理部门拨付至村级财务、项目理事会、财务管理组及个人的账户。

财务报账单据须复印存档备查。

项目资金原则上按照工程进度拨付，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可预拨不超过项目投资 30% 的资金作为启动资金，依法依规用于项目建设前期材料采购。

## 6、发放劳务报酬

发放劳务报酬一般由县级（镇）财务管理部门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发放给群众。

项目理事会组织财务管理组在施工管理组务工报酬申报工作的基础上，形成劳务报酬发放表（其中应含银行卡号、身份证号、电话号码等），按程序经常乐镇负责同志审定并签字，在村务公开栏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到县级（镇）财务报账，并通过银行转账方式发放给群众。支付周期原则

上不得超过 1 个月。

项目劳务报酬全部发放结束后，由村委会组织按照全省统一的劳务报酬发放台账格式做好登记工作，群众本人需在台账登记表上签字认定，并按手印确认，存档备查。县级以工代赈项目负责人组织开展对劳务报酬发放工作的监督检查工作，审定劳务报酬发放台账并签字。

## **7、项目验收**

按照《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加强以工代赈项目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做好项目验收工作。县级以工代赈部门在村自验、镇初验合格后，会同县级有关行业部门开展县级验收工作，认真开展项目工程验收工作，对报酬发放、技能培训、务工组织、特殊岗位设置等以工代赈政策落实情况逐项核实备并开展综合评价。

## **8、项目管护**

项目县级验收合格后，县级以工代赈部门及时组织将项目产权移交给项常乐镇人民政府或拱市村村委会，并完善移交手续，明确项目所有权、使用权和管护责任单位。